

## 海门市汤家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

项目名称：海门市汤家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

委托单位：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人民政府

调查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钻探单位：江苏弘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采样及检测单位：江苏弘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海门市汤家幼儿园地块位于江苏省海门市汤家中心小学北侧，总占地面积为 3115m<sup>2</sup>（合计约 4.67 亩），现土地使用权人为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人民政府。本地块调查范围东至海门市汤家中心小学，南至海门市汤家中心小学，北至农田，西至泯沟。

本次调查地块规划用途为幼儿园用地，属于 GB36600-2018 中规定的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(HJ25.1-2019)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》(HJ25.2-2019)规定要求，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 (40m×40m) 的方法进行布点，共布设土壤采样点 4 个(含土壤对照采样点 1 个)，采样深度 6 m，共送检土壤样品 18 个(含 2 个平行样)；共布设底泥采样点 1 个，共送检底泥样品 2 个(含 1 个平行样)；共布设地下水监测井 4 个(含对照采样点 1 个)，井深 6 m，共采集并送检地下水样品 5 个(含 1 个平行样)；共布设地表水采样点 1 个，共送检地表水样品 2 个(含 1 个平行样)。

本次调查结果表明，海门市汤家幼儿园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地块满足规划为幼儿园用地用途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。

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 60 个工作日。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，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馈，个人须署真实姓名，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 60 号 11A602 室